

聖經系統神學 第二講 認識神（一）

I. 認識神的重要性

- A. 舊約的例證：以色列人不夠認識神，所以犯罪遠離神，以至於遭神審判（賽 1:1-4）
- B. 新約的例證：不認識神而不接受耶穌的人，將他釘十字架，受以後來的審判（耶路撒冷於 70AD 第 7 次被毀，以色列亡國）

II. 認識神的名字

A. 認識名字的重要性

- 1. 耶穌是“主”，是“基督”=彌賽亞、受膏者、君王（徒 2:36，新約大宣告）
- 2. 口裡認耶穌為“主”，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裏復活（羅 10:9）

B. 第一個名字——神 Elohim（以羅新）

創 1:1-2：綜合（內裡豐富，為“眾”）的神，是一位神（區別於外邦的眾神）
豐富的神帶給人豐富的福氣、恩典、話語（道）……

C. 第二個名字——三位一體的神

創 1:26 “我們”：三位一體、內裡豐富的神照自己的形象造的人也是包含靈、魂、體，有情感，有喜怒哀樂，也能從一本造出萬族

D. 第三個名字——耶和華 Jehovah/雅威 Yahweh

創 2:4，出 3:14：“自有永有” = “我是”，代表肯定、正面的
神的一切應許在基督裡面都是是的（林後 1:20）

E. 第四個名字——主 Adonai

徒 2:36：耶穌是主
以色列人以“主”代替“耶和華”：謙卑以自己為不潔不配直呼神的名（參賽 6 章）

F. 第五個名字——至高者

民 24:16，詩 7:17，創 35:9-11：高過一切偶像假神的全能者
神召亞伯拉罕離開吾珥，偶像遍佈之地；亞伯拉罕築壇，因為沒有形象可代表至高神
神是至高，跟隨神的人也跟著高
神的道路，高過人的道路

G. 第六個名字——永遠的神

人犯罪後，失去了神的同在，就是死亡（創 2 章）
信神的人就有永遠的生命（約 3:16）

H. 第七個名字——以色列的神（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）

創 33:18-20：屬於信徒個人的神
信徒之間平等，都是神寶貴、看重、驗中的，有一樣的恩典、拯救

III. 討論

- 1. 為什麼認識神非常重要？
- 2. 本課提到的神的七個名字，分別表示了神的什麼屬性？相對應的，對於跟隨神的人來說，意味著什麼？
- 3. 學習了本課，你最大的感受是什麼？會為你以後的信仰生活帶來什麼改變嗎？